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關於成功發行人民幣100億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的公告

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和中國人民銀行批准，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功發行了「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二期）」（「本期債券」），並在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債券的登記、託管。

本期債券於2024年10月30日簿記建檔，並於2024年11月1日完成發行。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利率，每5年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前5年票面利率為2.73%，在第5年及之後的每個付息日附發行人贖回權。

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4年1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王曉永先生及張俊潼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及趙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及劉寒星先生。